

## 大商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商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3月28日以书面等形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4月7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13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13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一、以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年度财务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1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02,183,447.59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747,764,929.90元，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74,776,492.99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6,029,220,386.27元。本次利润分配拟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0元（含税）。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回购使用资金纳入现金分红比例计算。2021年度公司回购股份9,125,407股，使用资金199,998,325.92元（含手续费），截至2022年4月8日，公司总股本293,718,653股，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

户股份总数 9,125,407 股后的基数为 284,593,246 股。以此计算预计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569,186,492.00 元（含税），现金分红比例 109.54%（包括 2021 年度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的分红率 28.48%）。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本方案披露之日至实施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致使公司参与利润分配的股份总数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大商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5）。

五、以 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支付会计师事务所 2021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鉴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勤勉尽责、恪尽职守，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 6 号——支付会计师事务所报酬及其披露》的要求及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1 年度实际审计工作量，决定向其支付 2021 年度审计费共计 150 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 12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 30 万元），不承担审计工作人员差旅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以 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为了保持公司外部审计工作的稳定性和持续性，公司同意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大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公司 2022 年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6）。

七、以 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大商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八、关联董事牛钢、闫莉、李宏胜回避表决，其余 10 名非关联董事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大商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在公司 2021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关联交易的基础上，根据公司发展实际需要，预计 2022 年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为人民币 11.90 亿元左右，其中，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预计人民币 7.20 亿元左右，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预计人民币 3.38 亿元左右，委托管理人民币 0.04 亿元左右，房屋租赁人民币 1.28 亿元左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大商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7）。

九、以 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大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十、以 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大商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报告客观、真实反映了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公司一直以来追求建立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并随着内外部环境的变化逐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于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制度，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標，不存在重大缺陷。

具体内容详见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大商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一、以 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大商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大商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十二、以 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提高公司运作效率，公司对《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议事规则》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大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8）。

十三、以 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2 年 5 月 7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对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推荐，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吕伟顺、闫莉、李宏胜、鞠静、陈欣、桂冰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以 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推荐，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赵锡金、谢彦君、王玺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以 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大商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大商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 年）股东回报规划》。

十六、以 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上述第一至八项议案、第十二至十五项议案及公司《2021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关于提名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共计十四项议案。

特此公告。

大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9日

附候选人简历：

吕伟顺

男，1962 年出生，历任交电公司经理部副经理，经理，百货文化部经理；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大商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总裁；2016 年 4 月至今任大商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局副主席。

闫莉

女，1972 年出生，2005 年至 2010 年 4 月任公司财务本部会计处长；2008 年 5 月至 2010 年 4 月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2010 年 4 月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总会计师；2016 年 4 月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总会计师，财税营收专业本部本部长；2019 年 5 月至 2020 年 5 月任公司总会计师，财税营收专业本部本部长；2020 年 6 月起任大连麦凯乐总店董事长；现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

李宏胜

男，1977 年出生，2000 年 9 月至 2001 年 12 月任大商集团供配货中心小家电采购助理，2002 年 1 月至 2003 年 12 月任大连商场家电业种经理助理，2004 年 1 月至 2014 年 1 月任大商电器连锁总公司总经理助理，2014 年 1 月至 2018 年 1 月任大商电器连锁总公司副总经理，2018 年 1 月至 2018 年 8 月任大商集团办公室主任，2018 年 8 月至 2019 年 5 月任大连商场驻店总经理，2019 年 5 月至 2021 年 4 月任大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裁；现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

鞠静

女，1976 年出生，2006 年 2 月至 2010 年 8 月任麦凯乐大连开发区店驻店总经理；2010 年 8 月至 2014 年 5 月任麦凯乐大连总店驻店总经理；2014 年 5 月-2020 年 6 月任麦凯乐大连总店总经理，现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

陈欣

女，1977 年出生，历任大商集团锦州百货大楼信息中心科员，营销部策划员，商管科科长；大商集团葫芦岛新玛特人力资源部部长，工会主席；大商集团锦州新

玛特超市店长助理，人力资源部部长；锦州城市生活广场店长兼任大商集团锦州城市家家广场总经理；大连商场副总经理，总经理；大商集团商品集群副总监兼任大连商场副总经理；大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裁，大商中国食品公司总经理，大商房地产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食品集群总经理。

#### 桂冰

男，1973 年出生，历任大连大起集团秘书，集团团委书记；市工业党委，经贸委宣传部副部长；市国资委办公室副主任，党办主任，宣传部部长；2010 年 2 月，任大连装备制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1 年 10 月，任大连市国资委副主任；2014 年 4 月，任大连装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2018 年 9 月，任大连装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

#### 赵锡金

男，1963 年出生，民革党员，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经济学博士，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曾任大连科华税务师事务所所长，大连中兴会计师事务所所长，大连文化传播影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现任大连锡金公益基金理事长。

#### 谢彦君

男，1960 年出生，曾任东北财经大学旅游与酒店管理学院院长，现任海南大学旅游学院二级教授，博导；海南大学旅游体验研究与设计中心主任；东北财经大学博导（兼）；文化和旅游部中国旅游研究院旅游基础理论研究基地首席专家；《旅游学刊》海南大学理论创新工作坊首席专家。

#### 褚霞

女，1977 年出生，现任东北财经大学法学院教研室主任，辽宁双护律师事务所律师，大连仲裁委员会仲裁员，辽宁省经济法学会理事，辽宁省金融法学会理事。